

束景南 撰

王陽明佚文輯考編年

增訂版

下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王陽明先生文集

卷一

一

束景南¹
撰

王陽明佚文輯考編年

增訂版

下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書周子太極圖說通書跋

(正德十三年，一五一八年)

按濂溪自注「主靜」云：「無欲，故靜。」而於《通書》云：「無欲，則靜虛動直。」是主靜之說，實兼動靜。「定之以中正仁義」，即所謂「太極」；而「主靜」者，即所謂「無極」矣。舊注或非濂溪本意，故特表而出之。後學餘姚王守仁書。

文見李詡《戒庵老人漫筆》卷七，云：「（陽明）在贛州，親筆寫周子《太極圖》及《通書》『聖可學乎』一段，末云……」錢德洪跋云：「右《太極圖說》與夫《中庸修道說》，先師陽明夫子嘗勒石於虔矣。今茲門人聞人公詮，以監察御史督學南畿，嗣承往志，乃謀諸郡守王公鴻漸、縣尹朱君廷臣、賀君府，募於姑蘇學宮之六經閣，俾多士瞻誦，知聖學之所宗云。嘉靖乙未歲三月朔日，門人餘姚錢德洪識。」（日本《陽明學報》第一百五十三號）按陽明書寫《太極圖說》刻石於虔當在正德十三年在贛州修濂溪書院時，錢德洪《陽明先生年譜》：「正德十三年九月，修濂溪書院。四方學者輻輳，始寓射圃，至不能容，乃修濂溪書院居之。」陽明此書《太極圖》、《通書》石刻應即爲濂溪書院之用。此跋所

云，尤值得注意，所謂「舊注或非濂溪本意」，顯指朱熹注說（《太極圖說解》）。蓋朱熹以「無形而有理」注「無極而太極」，以「有理」爲「太極」，以「無形」爲「無極」，宋以來以權威之說向無人懷疑。陽明乃一反朱熹之注，以「定之以中正仁義」爲「太極」，以「主靜」爲「無極」，實爲其又一驚世駭俗之心學新說，與當時其在虔同刻《古本大學》、《朱子晚年定論》、《傳習錄》相呼應也。按陽明此書《太極圖說》與《古本大學》同刻在贛鬱孤山上，費宏《移置陽明先生石刻記》云：「既以責志爲教，肄其弟子，復取《大學》、《中庸》古本，序其大端，與濂溪《太極圖說》聯書於鬱孤山之上……嘉靖壬寅，憲副江陰薛君應登備兵之暇，訪先生故迹，睹斯石，悲慨焉。既移置於先生祠中，復求榻本之善者補刻其缺壞。」（《王陽明全集》卷三十九）

書愛蓮說

(約正德十三年，一五一八年)

此濂溪周子《愛蓮說》也。悠然意遠，不著點塵。明窗讀之，宛然霽月光風，照人眉宇。陽明山人守仁并識。

文見楊思壽《眼福編二集》卷八《明文成愛蓮說真迹卷》（《中國歷代書畫藝術論著叢編》），新編本《王陽明全集》著錄。按此文亦陽明約正德十二年在虔所書，參見前考。

與陳以先手札

（正德十三年，一五一八年）

往承書惠，隨造拜，前驅已發矣。嘉定之政佳甚，足爲鄉閭之光，尚未由一面爲快耳。葛上舍歸省，便草率布問，餘惟心亮。守仁頓首，陳明府大人以先文侍。葛蓋家君同年，故及之。餘空。

札見《古今尺牘墨跡大觀》第七冊。蓬累軒《姚江雜纂》著錄是札，但不全。陳以先向不知爲誰，按手札云「嘉定之政佳甚」，是陳以先爲嘉定縣令；「足爲鄉閭之光」，是陳以先爲餘姚人。今遍考《萬曆嘉定縣志》，唯有一陳姓嘉定縣令爲餘姚人，《萬曆嘉定縣志》卷四引沈陽《陳侯遺愛碑》云：「……公諱克宅，字即卿。舉正德甲戌進士，浙江餘姚人。」卷八：「縣令，陳克宅，字即卿，浙江餘姚縣人。甲戌進士。（正德）九年任，召爲御史。累官都御史。」又卷九：「陳克宅，字即卿。寬平得衆，時賦役解戶皆獨充，多不能勝，至於破產。克宅始以數人共一役，民甚便之。邑故有荒田，糧徒額存耳，實不徵也，乃奸民頗以熟田竄入數中。乃親往踏勘，凡數月而宿弊悉清，人尤服其勤敏。」據此，

陳以先應即此陳克宅，蓋陳克宅字即卿，一字以先，一名二字，無足怪也。陳克宅正德九年任嘉定縣令，政績頗著，遂在正德十三年陞江西道監察御史，呂本《省齋陳公克宅墓志銘》述其嘉定佳政云：「正德甲戌舉進士，知嘉定縣。嘉定巨邑賦重，習奸詭其甚者，假荒壞之目移稅，比里民受困，而逋負益多。公不避寒暑，遍履其地，一一而籍之，宿弊頓革。公又欲輕重歸一則，即神奸無所售，而惡其害己者，挾權要尼之，竟不行。乃更議金花官布輕齎，請一歸重則者，民賴以少濟。有富僧，其徒之父利其有，一日匿其子於外，方曳他屍誣僧殺之。公疑，不亟訊人。或有謂公受賕者，公不爲動，徐詞之，匿者出，衆方驚服。獷寇湯毛九盤據天目，巡撫張公津奉命征之，檄公從，一舉而渠魁授首，餘黨解散，悉如公策。公治嘉定逾三年，威與愛並施，而意在安民。如追黠里乾沒官賦，不使變鬻，闢佛寺以新學官，鑿低圩以通利，差九則以均徭役，汰民兵以省冗食，慎訟獄以安良民，嚴胥皂以絕苞苴，莫不次第舉之。部使交章上薦，張巡撫尤稱爲南畿卓異之首，諸所建白，輒申布令甲，澤及他郡焉。戊寅，徵拜江西道監察御史……」（《國朝獻徵錄》卷六十一）陳克宅在正德十三年陞江西道監察御史，時陽明亦在江西巡撫南、贛、汀、漳，故陳克宅有書報陽明欲來江西，陽明此書云「往承惠書，隨造拜，前驅已發矣」，即是謂得陳克宅自嘉定報書，知其隨即要來江西，已遣前驅兵卒迓迎。時適逢葛上舍回嘉定，故寫此札托葛上舍先行傳達也。可見陽明此書即作在正德十三年。陽明稱葛上舍爲王華同年之子，按《明清進士錄》：「葛鏞，成化十七年三甲一百五十名進士。上海嘉定人，字文振。授南京大理寺評事，讞獄多所平反。」可知葛上舍爲葛鏞之子，亦嘉定人，其回嘉定省親，故陽明稱其「歸省」，并託其傳書也。

思歸軒賦原稿

（正德十四年，一五一九年）

陽明子之官於虔也，廨之後喬木蔚然。退食而望，若處深麓而遊於其鄉之園也。構軒其下，而名之曰「思歸」焉。門人相謂曰：「歸乎！夫子之役役於兵革，而沒沒於徽纆也，而靡寒暑焉，而靡昏朝焉，而髮蕭蕭焉，而色焦焦焉。雖其心之固囂囂也，而不免於呶呶焉，嘵嘵焉，亦奚爲乎？槁中竭外，而徒以勞勞，焉爲乎哉？且長谷之迢迢也，窮林之寥寥也，而耕焉，而樵焉，亦焉往而弗宜矣。夫退身以全節，大知也；歛德以享道，大時也；怡神養性以遊於造物，大熙也，又夫子之夙期也。而今日之歸，又奚以思爲乎哉？」則又相謂曰：「夫子之思歸也，其亦在陳之懷歟？吾黨之小子，其狂且簡，悵悵然若瞽之無與偕也，非吾夫子之歸，亦孰從而裁之乎？」則又相謂曰：「嗟乎！夫子而得其歸也，斯土之人爲失其歸矣乎！且天下之大也，而皆若是焉，其誰與爲理乎？雖然，夫子而得其歸也，而後得於道；惟夫天下之不得於道也，故若是其貿貿。夫道得而志全，志全而化理，化理而人安，則夫斯人之徒，亦未始爲不得其歸也。而今日之歸，又奚疑乎？」

而奚以思爲乎？」陽明子聞之，憮然而嘆曰：「吾思乎？吾思乎？吾親老矣，而暇以他爲乎？雖然，之言也，其始也，吾私焉；其次也，吾資焉；又其次也，吾幾焉。乃援琴而歌之。歌曰：

歸兮歸兮，又奚疑兮？吾行日非兮，吾親日衰兮，胡不然兮，日思予還兮？後悔可遷兮，歸兮歸兮，二三子之言兮！

正德己卯三月既望，陽明山人王守仁書。

賦墨本爲日本古山源恒於一八一二年雙鉤之墨跡本，由日本千日縣某人所藏，今歸餘姚。《寧波日報》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載《王陽明〈思歸軒賦〉書跡歸鄉記》詳記此賦墨本發現與回歸餘姚經過：

二〇一一年，計文淵從朋友處獲悉，日本千日縣有一戶人家保存着《思歸軒賦》書跡，他便委托在大阪工作的一個學生與那戶人家取得聯係。通過幾番交流，最終對方答應轉讓……二〇一一年八月，計文淵學生的父親去日本探望兒子，回來時將兩冊《思歸軒賦》書跡隨身帶回來，交到了計文淵手中……王陽明《思歸軒賦》書跡，深棕色的封面，裝裱方式是經摺裝，縱三十八釐米，橫十四釐米，分「乾」、「坤」上下兩冊，每頁兩字，上冊一一八頁，下冊一一四頁。封面上書

「王陽明書思歸軒賦」，封面題箋下有一枚印章「寧儉居藏書記」……

按：今《王陽明全集》卷十九有《思歸軒賦》，與此墨本相較，字句有異，且無文後題署，知此墨本《思歸軒賦》為陽明原稿。《王陽明全集》中之《思歸軒賦》題下注作於「庚辰」（正德十五年），今據此墨本《思歸軒賦》題署，可知其誤。按思歸軒在贛州，賦云：「陽明子之官於虔也……構軒其下，而名之曰『思歸』焉。」正德十五年三月陽明乃居南昌，不在贛，如何有構思歸軒之事？可見以賦作於正德十五年顯誤。唯正德十四年三月，陽明正在贛，疏乞致仕請歸，其上王晉溪書云：「近日祖母病危，日夜痛苦，方寸已亂。望改授，使全首領以歸。」與此《思歸軒賦》所述相合，可知此賦題作於正德十四年為真。

與二位周侍郎手札

(正德十四年，一五一九年)

江省之變，其略已具公文。大抵此逆蓄謀已非一日，其窮凶極惡，神怒人怨，決敗無疑。但其氣焰方熾，此中兵力寡弱，又闔省無一官(不)肯爲用。因戶部奏革商稅，南、贛屯聚之兵，無所仰給，已放散，復欲召集，非數月不能，此事極可痛恨。一公平日忠義自許，當茲國難，忠憤激烈，不言可知。切望急促僉事周期雍公文內示坐定名字者，未審周今安在？且欲二公坐名促之來也。區區已先將弱卒牽制其後，使不得安意前進，但遲留半月，南都有備，四方勤王之師漸集，必成擒矣。百冗中，言不能悉。守仁頓首，二位周侍郎(御)先生道契。兩司進見，幸悉以此意布之。杜太監已被虜。閩事有諸公在，當無慮。此事宗社安危所係，不得不先圖之也。

札見蓬累軒編《姚江雜纂》，錢明《王陽明全集未刊散佚詩文彙編及考釋》著錄。札中所云「江省之變」，乃指宸濠叛亂，在正德十四年六月，陽明聞變，即傳檄首調福建軍，《王陽明全集》卷三十一有

《行福建布政司調兵勤王》，故可知此札即作在正德十四年六月。「周侍郎」當是周侍御之誤（草字御、郎形近，《姚江雜纂》誤印）。此兩周侍御向來缺考，今按《閩書》卷四十五《文蒞志》正德年間任御史中，有巡撫監察御史周鵬，清理軍政監察御史周震，可知此札所致「二位周御史」即周鵬與周震。周鵬字文儀，號適齋，華亭人。孫承恩《文簡集》卷四十九有《潮州府知府適齋周君墓表》：「周子諱鵬，字文儀，適齋其號……周子初舉進士，授御史……繼按閩省，時省臣有失控御激軍衛作亂者，衆大譁，貽愕相顧，城門晝閉，變且叵測。周子聞，則疾出曉諭，開以禍福，戮其巨魁，衆皆帖服解散。巨璫羅籥以鎮守橫甚，周子屢奏劾之，竟謫戍去。振作文教，修武夷書院，置田以贍生徒，歲賓興監，剷除積弊，是科得人爲盛。毅皇帝南巡，懇疏諫止，弗報。寧藩之變，檄有司峙（待？）軍餉爲緩急備，憲度肅如也。泊遷守潮，潮有巨姓蕭甲挾富稔惡，先時每坐，即以賄脫。周子廉得之，卒置於法，潮人歡呼……周子世家華亭……生成化壬辰正月十八日，卒嘉靖丁亥八月二十九日。」周震字世亨，號半塘，崑山人。《道光崑新兩縣志》卷二十二：「周震，字世亨……正德辛未進士，授鄱陽知縣。姚源賊起，震協剿有功。時屬邑近姚源者得蠲租，獨鄱陽不與。震以郡去姚源雖遠，而以餉援，故民實不勝勞疲，力請得如例。公暇與諸生講經課業，治聲大著。擢監察御史，疏論豫儲、廣孝、懋學、勤治、選將、練士、信賞、必罰八事。清軍福建，會黠卒煽亂，計擒首惡數人，撫定餘黨。奏裁鎮守中官歲侵鹽利數千金。庚辰還朝，會武廟南巡，詔視斬逆濠，有銀牌之賜。辛巳，巡按河南，尋遷浙江僉事，轉廣東參議。以不能逢迎，罷歸。」林俊《見素續集》卷十有《周公明軒墓表》。蓬累軒《姚江雜纂》誤將周

世亨印爲周世亨，致不知其爲何人（見下《與世亨侍御手札》考）。札中所言周期雍，字汝和，江西寧州人，時任福建按察司整飭兵備僉事。雷禮《刑部尚書周公期雍傳》：「司寇周公者，諱期雍，字汝和，江西寧州人也。……弘治甲子魁鄉薦……戊辰，取進士，選授雲南道監察御史……癸酉，奉勅總戎兩廣……武廟東巡，首言宗子遠遊，家相難辭其責。以觸忤，仍補南京河南道。未抵臺，以漳寇不解構，遷福建僉事，飭兵汀、漳……宸濠久蓄異志，陽明王公密與公計，公謂水戰精兵，惟海上諸衛號稱驍勇可用。遂巡沿海，蒐閱得精兵數千，整練候報。比己卯變作，即日董師兼程而進，至豐城，濠已就擒。陽明留公視南昌，篆者三月……辛巳，丁繼母憂……」（《國朝獻徵錄》卷四十五）周期雍調福建軍助陽明平宸濠立大功，陽明多言之，至後來舉薦周期雍，陽明《舉能撫治疏》云：「一切照廣東右布政使王大用、湖廣按察使周期雍，皆才識過人，可以任重致遠。臣往年巡撫南、贛，二臣皆在屬司，爲兵備僉事，與之周旋兵革之間，知其皆肯實心幹事。江西未叛一年之前，臣嘗與周期雍密論宸濠之惡，不可不爲之備，期雍歸去汀、漳，即爲養兵蓄銳以待。及臣遇變豐城，傳檄各省，獨期雍與布政席書聞變即發。當是時，四方援兵皆莫敢動，迄宸濠就擒，竟無一人至者，獨席書行至中途，復受臣檄，歸調海滄打手，又行至中途，聞事平而止。其先後引領至江西省城者，惟周期雍、王大用兩人而已。當時以捷奏既上，隨復讒言朋興，各臣之忠勤，遂不及一白，臣爲之每懷歉然。」（《王陽明全集》卷十五）又《書佛郎機遺事》：「正德戊寅之冬，福建按察僉事周期雍以公事抵贛。時逆濠奸謀日稔，遠近洶洶。予思預爲之備，而濠伺覘左右，搖手動足，朝聞暮達，以期雍官異省，當非濠所計及，因屏左右，

語之故，遂與定議。期雍歸，即陰募驍勇，具械束裝，部勒以俟。予檄晨到，而期雍夕發。故當濠之變，外援之兵惟期雍先至，適當見素公書至之日，距濠始事亦僅月有十九日耳。」（《王陽明全集》卷二十四）周期雍爲平宸濠亂立功却因讒而未受獎賞者。札中所云「杜太監」，即太監杜甫，《國權》卷五十一：「正德十四年二月壬辰，中旨：鎮守湖廣太監杜甫改福建。」杜甫當是被宸濠所虜。

與周文儀手札

(正德十四年，一五一九年)

寧賊不軌之謀，積之十年有餘，舉事之日，衆號一十八萬，而旬月之內，竟就俘擒，非天意何以及此！迂疎偶值其會，敢叨以爲功乎？遠承教言，曲中機宜，多謝，多謝！所調兵快，即蒙督發，忠義激烈，乃能若此。四鄰之援，至今尚未有一人應者，人之相去，豈不遠哉！使回，極冗中草此不盡。友生守仁頓首，文儀侍御先生道契執事。泉翁、三林老先生均乞道意，冗中未及另啟。餘。

手迹見葉元封《湖海閣藏帖》卷二《與周侍御書》，《古今尺牘墨蹟大觀》第七冊，題作「與華亭周侍御手札」。蓬累軒《姚江雜纂》編錄是札。侍御周鵬文儀已見前考。此札稱「旬月之內，竟就俘擒」，宸濠俘擒在七月，故此札即作在正德十四年七月中。蓋是札乃承前《與二位周侍郎（御）手札》而來：六月宸濠亂起，陽明作札致二位侍御調福建兵；至七月，周期雍調福建兵至，宸濠被俘，陽明乃作此札予周鵬致謝。札中所及「泉翁、三林老先生」，無考。疑「泉翁」指湛若水，字元明，號甘泉，

其文集曰《泉翁先生大全集》。「三林」疑即福建莆田林俊，字待用，號見素（莆田「三林」之一）。蓋其時林俊以致仕御史居莆田，與二周侍御及周期雍關係甚密，並助陽明平逆濠亂。《王陽明全集》卷二十四《書佛郎機遺事》：「見素林公聞寧濠之變，即夜使人範錫爲佛郎機銃，并抄火藥方，手書勉予竭忠討賊。時六月毒暑，人多道暈死。公遣兩僕裹糧，從間道冒暑晝夜行三千餘里以遺予，至則濠已就擒七日。予發書，爲之感激涕下。……當濠之變，外援之兵惟期雍先至，適當見素公書至之日，距濠始事亦僅月有十九日耳。……見素公在莆陽，周官上杭，冀在常德，去南昌各三千餘里，乃皆同日而至，事若有不偶然者。」又錢德洪《陽明先生年譜》：「正德十四年六月……先是先生思豫備，會汀、漳兵備僉事周期雍以公事抵贛，知可與謀，且官異省，屏左右語之。雍歸，即陰募驍勇，部勒以俟，故晨奉檄而夕就道。福建左布政使席書、嶺東兵備僉事王大用，亦以兵來，道聞賊平，乃還。致仕都御史林俊聞變，夜範錫爲佛郎機銃，并火藥法，遣僕從間道來遺，勉以討賊。」陽明此札，蓋亦順向林俊致謝意。